校字〔2022〕22号

南阳农业职业学院

关于印发《南阳农业职业学院2022年就业创业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校内各单位：

为进一步加强学校就业创业工作，结合我校实际，特制定《南阳农业职业学院2022年就业创业工作实施方案》，经学校审核，现予印发，请认真组织学习并遵照执行。

 南阳农业职业学院

 2022年3月7日

南阳农业职业学院2022年

就业创业工作实施方案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进一步做好我校2022 届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及省委省政府、省委教育工委、省教育厅关于做好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的指示精神和具体要求，根据学校党委、行政年度工作要点，结合我校大学生就业创业工作实际，特制定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党的教育方针为指导，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报告中提出的“推动实现更高质量的就业”和“引导劳动者转变就业观念，鼓励多渠道多形式就业，促进创业带动就业”的目标任务，贯彻落实教育部《关于做好2022届全国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的通知》（教学〔2021〕5号）通知要求，为培养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人文素养、实践能力和创新精神，具备相关基本理论知识和专业技能，社会责任感强、创造创新竞争力强、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高素质人才，全面提升学校毕业生的就业创业竞争力和社会贡献度，为南阳建设河南省副中心城市、为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做出应有的贡献。

二、工作目标

2022年我校毕业生共计5160人，其中全日制在校生3263人，弹性学制1897人；信息工程学院1311人，人文艺术学院1131人，商学院1099人，农业工程学院661人，牧医工程学院382人，汽车工程学院312人，机电工程学院264人。

坚持以学生为中心，大力开展创新创业教育，促进专业教育与创新创业教育有机融合，互联互通，形成与社会互动、特色鲜明的创新创业人才培养方案；完善大学生就业创业工作体系，健全就业创业政策、建设就业创业平台、营造创新创业氛围，努力把学生培养成为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合格人才，使毕业生更加充分和更高质量的就业创业；做到“五个确保”，确保初次就业率（8月31日）不低于85%，确保年终就业率（12月20日）不低于95%，确保对口就业率不低于70%；确保“南阳农业职业学院阳光众创空间”顺利通过省科技厅、省教育厅组织的二年建设验收；确保我校学生在“第八届互联网+大赛”上取得优异成绩。

三、工作措施

（一）构建全员参与的就业创业工作模式

就业是最大的民生，事关毕业生成长发展，事关社会和谐稳定。学校将就业工作列入领导班子重要议事日程，统筹推进毕业生就业工作。要完善组织机构，健全工作机制，构建“多位一体”的就业创业服务体系。

1.成立学校就业创业工作领导小组

学校成立由校长任主任、有关副校长任副主任，教务处、招生处、人事处、办公室、计财处、科研处、团委以及各二级学院等单位负责人为成员的就业创业教育工作领导机构，统筹学校就业创业教育工作。领导机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招生处，形成多部门齐抓共管的就业创业教育工作机制，把就业创业教育纳入学校改革发展重要议事日程，定期研究部署创新创业工作，审定工作方案，统筹教育资源，决定重大事项。

2.各二级学院要成立以院长为组长、分管教学副院长、分管学生工作的副院长（或副书记）任副组长的就业创业教育工作领导小组，招生就业科科长具体负责本单位就业创业教育工作的组织实施。

3.建设一支专业化的就业创业指导教师团队

各学院要从招生就业科科长、招生就业专干、辅导员、班主任、专任教师中选拔5—10名年轻化、责任心强、热爱创新创业教育的老师担任就业创业指导教师；同时培养一批“专创融合”型的教师队伍，马克思主义学院负责创新创业“三课”等通识课程的教学工作，初步建成“多层级”、 “网格化”、稳定高效的创新创业教师团队，全面提升就业创业指导工作的理论化和专业化水平。

4.加强班主任业务培训工作，充分发挥班主任的主导作用，不断提高就业创业管理水平，加强就业状态过程管理，严格审核就业材料，编制毕业生就业派遣方案，整理、寄发毕业生档案。

（二）建立全过程的就业创业教育引导体系

各学院充分利用专家讲座、“校友大讲堂”、报告会、课堂教学等多种形式，将就业创业教育有计划、有目的地融入到学生的学习和生活中，促使学生从跨入校门就确定未来职业生涯目标和计划，从而让学生在学习过程中主动弥补不足，强化各类能力，增强就业竞争力。

1．针对大一学生，开展专业与职业前景教育，将“专业认知、社会认知”与“学业规划、职业发展规划”相结合，对学生进行就业创业精神启蒙教育。把握住新生入学契机，围绕“专业认知”和“学业规划” 两个重心进行就业及创业意识教育。在新生入学教育中加入就业前景介绍，并将其作为核心内容，让一年级学生一进校门就能够初步了解所学专业特点、学习要领以及相应的职业适应范围，就业方向以及专业相对应的行业特点，从事相关行业所必备的素质、技能和基本要求，使学生加强专业认知，明确所学各门课程的必要性以及课程之间的关系，提高他们对所学专业的了解，增强信心，强化专业自豪感。激发学习主动性，理性规划大学生活。

2.针对大二学生，重点加强培养职业素质，引导学生思考和设计职业生涯，培养和提升学生就业创业素质。要结合“线场教学”，通过主题班会、团小组活动、师生座谈会等形式对学生持续有序地进行日常就业创业指导工作，开展专题教育；请企业相关人员、专业从业者做报告、讲座；通过“学长追踪”、“校友大讲堂”等多种形式活动，以创业者的成长经历、就业经历、创业历程等可信服的榜样力量，使学生了解行业的现状，了解社会对大学生的要求，保证学生就业思想与当前就业形势相统一。同时要侧重积累专业知识和加强学生的职业能力，加强学生求职技巧的日常指导。

3.大三毕业年级学生侧重创新能力、创业能力和就业能力的培养与提高，帮助学生做好各项就业创业准备。开展就业意向调研，明晰每一位学生的职业目标，根据学生升学、就业、创业等不同需求，分类指导，个性化服务，增强其求职技能，高效推动毕业生就业创业。

（三）搭建学生充分就业创业各类平台

1、坚持调查研究，建立完善就业创业信息平台。做好学生就业意向调查分析及需求摸底调查，尤其重视毕业生就业意向，了解每位学生的就业思想，为个性化的指导与服务提供准确的依据；组织就业创业工作领导小组人员进行毕业生跟踪调查和市场调查研究，收集省内外相关单位的用人信息，及时了解当前就业创业形势。通过对毕业生在工作岗位上专业水平、思想表现、工作能力等方面的调查了解，掌握用人单位对学校工作的意见和社会对专业需求的趋势，建立完善就业创业信息平台，形成与用人单位合作的长效机制。

2、坚持市场培育，建立完善学生实习见习平台。积极寻求校内外资源，坚持市场培育，精选适合学生就业创业实训企业，建立战略合作关系，共建校内外实习见习基地，为毕业生开拓更多输出平台与实践培训基地，以现场实训提高学生就业创业能力。建立完善实习见习基地、创业就业实训基地建设，制订相应的管理办法，利用寒暑假组织学生深入基地，深入生产第一线亲身参与、亲身实践，学以致用，在企业真实运营环境下，体验就业创业过程、积累经验，切实提升就业创业成功率。

3、坚持校地、校企合作，建立完善就业创业平台。充分利用各学院建立的“产业学院”，坚持校地、校企合作，在重点区域、重大工程、重大项目、重要领域中加强人才供需的对接，不断扩大学校就业基地合作范围，多渠道开发更多优质单位，建立完善就业创业平台。每个学院力争本年度新增高质量就业基地2家（如全国500强企业），扩大学校在经济发达地区和新兴经济增长区的知名度和影响力。

4、坚持校园招聘，建立完善校内外就业服务平台。招生就业处和各学院要利用好校内各类就业信息发布平台，及时收集发布就业政策和招聘信息，要发挥学校就业网站招聘系统作用，积极组织不同规模的线上线下招聘活动；积极邀请优质用人单位来校举办招聘活动，做好组织服务工作，有效发挥校园招聘主渠道作用，创新工作思路，打造校园招聘模式；要建立完善就业资源开发机制，充分发挥专兼职就业工作队伍和党政干部、专业教师、校友等各方面积极性，千方百计拓展岗位信息来源；各学院要结合专业特色，每年举行招聘活动不少于10场，至少建立20家以上长期合作用人单位数据库，有效提升本学院就业市场规模。

5.加大专升本工作的力度。抓住今年国家专升本招生计划增加的有利机会，鼓励学生继续学习，走上更高一级学校深造。

（四）发挥政策性岗位多渠道就业作用

1.用足用好就业政策，引导学生多渠道就业。积极配合有关部门做好“特岗计划”、“三支一扶”、“西部计划”、“选调生”、“社区专项计划”、“千校万岗”等基层政策性项目的组织招录与选聘工作。

2.做好大学生征兵工作。落实“两征两退”改革要求，制定我校征兵工作方案，做好大学生特别是毕业生参军入伍工作。做好退役士兵免试、免学费参加普通专科招生，有两个技能证的专科毕业生入伍按士官培养、专科毕业生入伍期满免试入本科院校就读、专科生入伍除国家奖励外，学校奖励一万元等优惠政策宣传，提高毕业生入伍数量。

3.支持引导灵活就业。各学院要积极为我校毕业生挖掘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中的就业机会，引导毕业生在数字经济、平台经济等多个领域灵活就业；开展新兴产业、先进制造业、现代服务业等领域新职业技能培训，增强毕业生就业能力和竞争力。

（五）推进重点群体就业帮扶工作

1.关注重点群体，强化精准帮扶。重点关注低收入家庭、少数民族、残疾等重点群体毕业生就业帮扶，开展重点群体毕业生就业能力提升培训。建立重点群体毕业生就业帮扶工作台账，掌握就业困难毕业生思想动态、择业诉求和实际困难，按照“一人一档”“一人一策”要求重点帮扶，帮助有就业意愿的毕业生尽快就业；对未就业的学生要采取不断线的就业服务，做到离校不离线；要采取措施帮助学生克服求职焦虑心理，规避“求职陷阱”，上好求职安全课。

2．组织开展好 2022 届毕业生求职创业补贴发放工作。各学院要创新工作方式，广泛宣传发动，努力让每位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体毕业生都知晓政策、熟悉流程，使更多的学生申领补贴款项，真正将党和政府的关心落到实处。

（六）完善就业创业工作的评价与改革

1.完善就业数据统计，规范就业数据使用。坚决落实教育部有关要求，严格执行就业工作“四不准”的规定，即不准以各种方式强迫毕业生签订就业协议和劳动合同；不准将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发放与毕业生签约挂钩；不准以户档托管为由劝说毕业生签订虚假就业协议；不准将毕业生顶岗实习、见习证明材料作为就业证明材料。要建立就业数据统计标准化管理机制，落实就业数据统计精准化。

（1）3月、4月、5月完成弹性学制就业学生的资料上报工作；

（2）3月份就业统计工作正式开始，实行月报制，每月20日前完成；

（3）6月份实行周报制，每周五前完成；

（4）6月份办理报到证，进行就业合同审核；

（5）8月份初次就业率，12月最终就业率，全省排名，后二十名全省通报，校长等被约谈。

2.注重信息反馈，完善就业工作跟踪服务机制。组织开展毕业生就业质量跟踪调查，全面、准确地掌握我校毕业生思想、生活和工作情况，及时了解用人单位对我校毕业生的评价，完善就业状况分析研究和反馈机制，更好发挥毕业生就业状况对招生、学科专业设置、人才培养的反馈作用。

（七）强化创新创业教育实践

1.加强南阳农业职业学院阳光众创空间（以下简称阳光众创空间）建设。今年是省级阳光众创空间建设的第二年，对照建设任务，任重而道远。通过2022年的努力，要进一步完善阳光众创空间创业苗圃区、创业孵化区、创客沙龙区、休闲咖啡区、公共服务区、会议路演区六大功能区，力争建成场地设施设备完善、专项经费保障到位、管理运营机制完备、创业导师团队健全、创业活动形式多样、创业服务体系完整、运营模式清晰明确、体现特色协同发展的创新创业实践基地。2022年，实现入驻孵化企业和项目团队60家，扶持大学生创业200余人，带动就业600余人；举办各类创业竞赛、创业沙龙、创业培训等活动40余场次。

2.加强创新开放型实验室建设，强化对学生的创业实践训练。依托学校的实验室和实训车间对学生开展创业实践训练，各学院根据学生需求，开放实验室和实训车间，促进实验教学平台共享，建立健全学院科技创新资源向全体在校学生开放制度，在此基础上，各学院要建立2—5创客中心、创客天地、创业咖啡、创新工场、创业大本营等众创空间，并挂牌运营；要加强大学生校外创新创业实践教育基地建设，每年每二级学院建设1—2个校外大学生创新创业实践基地并挂牌运营。

3.积极组织学生参加各类创新创业竞赛。举办校内创新创业大赛和各类科技创新、创意设计、创业计划、职业生涯规划、简历设计等专题竞赛，继续组织好广大学生参加第八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赛”，在参赛项目数量、获奖档次上力争有突破，同时做好“挑战杯”、“创青春”等赛事活动。要修订学生竞赛管理及奖励办法，加大每年竞赛资金投入，鼓励更多师生踊跃参赛。

4.成立学生就业创业协会。依托学生会及团总支成立学生就业与创业协会，在学院就业工作领导小组的指导下，协会开展各种活动，搭建就业与职业发展实践平台，服务学生就业、创业，原则上每个专业应成立一个就业创业协会，每年活动次数不少于10次。

5. 开展第一届南阳农业职业学院“创业之星”的评选活动。从今年开始，学校每年进行一次创业之星评评选活动。各学院要深入挖掘优秀创业学生典型，发挥典型的示范带头作用，提升我校形象，带动更多学生创新创业。

6.促进创新创业带动就业。积极落实国家、省、市各项创新创业工作部署，继续做好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鼓励在校生和毕业生创业，做好大学生创新创业相关工作，为创业团队提供场地、指导等服务，对接校内外各项创业优惠政策，鼓励创业带动就业，支持大学生返乡创业、到城乡基层创业。

（八）科学编制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

1.要加强与第三方评价机构的合作，进一步完善就业质量评价指标体系，健全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制度，科学编制并发布《南阳农业职业学院 2022 年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完善就业与招生、培养的联动机制，不断完善专业调整的动态机制，推动学校进一步优化人才培养结构，提高培养质量，实现特色发展。

2.做好就业工作总结与宣传。组织开展就业育人典型案例和毕业生就业创业典型人物总结宣传工作。认真制定年度工作计划，做好工作总结；建立就业工作表彰制度，对在毕业生就业工作中表现突出的集体和个人予以表彰，鼓励先进，激励全员关心就业、支持就业。

四、考核与奖励

制定《南阳农业职业学院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考核办法》，考核工作分为就业创业教育、就业创业过程管理和就业创业结果两部分，以量化考核为主。

1.考核情况将作为专业设置、招生计划、就业创业经费及教学改革的参考依据。

2.根据年度考核结果评选“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先进集体”、“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先进个人”。

3.连续两年排名最后且未完成学院就业目标的院系，院系主要负责人或就业主管领导向学院就业主管领导做出说明，取消就业工作先进个人评选资格；连续三年排名最后且未完成学院就业目标的院系，院系主要负责人向学院党委或学院主要领导做出说明，取消就业工作先进个人评选资格。

附件：1.南阳农业职业学院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考核办法（试行）

 南阳农业职业学院

 2022年3月7日

附件1

南阳农业职业学院

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考核办法（试行）

为进一步加强我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管理，完善“学校为主导、学院为主体”的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机制，促进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科学化、规范化、制度化，根据国家及河南省有关文件精神，结合学校实际，特制定本办法。

1. **工作目标**

1.促进就业创业教育稳步开展，促进专业教育和创新创业教育互联互通，着力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2.确保初次就业率（8月31日）不低于85%，年终就业率（12 月20日）不低于95%，对口就业率不低于70%；

3.确保“南阳农业职业学院阳光众创空间”顺利通过省科技厅、省教育厅组织的二年建设验收；

4.确保我校学生在中国“互联网+大赛”、“职业生涯规划大赛”、“挑战杯”、“创青春”等赛事取得优异成绩。

**二、考核原则**

1.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

2.目标考核与过程考核相结合的原则；

3.定量考核与定性考核相结合的原则；

**三、考核步骤**

考核在每年的12月开始，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第一阶段，各学院对照《南阳农业职业学院毕业生就业工作考核评分标准》，认真进行自查；

第二阶段，招生就业处、创新创业学院聘请有关人员根据各学院自查情况，进行检查评估；;

第三阶段，审定并公布考核结果。

**四、考核结果**

1.考核分数为基本分100分+奖励分，考核结果经学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领导小组审定后，及时反馈各院，并采取适当方式公布考核排名。

2.学校将就业创业工作考核情况将作为专业设置、招生计划、就业经费及教学改革的参考依据。

3.根据考核结果评选四名“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先进集体”，每单位上报四个“就业创业工作先进个人”，其他单位上报两个“就业工作创业先进个人”。

4.连续两年排名最后且未完成学校就业创业目标的学院，学院主要负责人或就业创业主管领导向学校就业创业主管领导做出说明，取消就业创业工作先进个人评选资格；连续三年排名最后且未完成学校就业创业目标的学院，学院主要负责人向学校党委或学校主要领导做出说明，取消就业创业工作先进个人评选资格。

**五、组织领导**

1.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考核在学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领导小组统一领导下进行，具体由招生就业处、创新创业学院负责实施；

2.各学院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领导小组负责本学院的自查工作。

**六、附则**

本办法自文件下发之日起实行，由学校招生处、创新创业学院负责解释。

南阳农业职业学院

2022年3月7日

南阳农业职业学院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考核评分标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指标 | 评分细则  | 备注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 1 | 就业创业过程（23分） | 就业创业教育（9分） | 1.根据院系毕业生数举办就业创业教育讲座或专题报告次数，毕业生数≥500,5次；毕业生数500>毕业生数≥200,3次；毕业生数<200，2次； 有专业辅导老师，采取多种形式为毕业生开展就业创业咨询3次（4分）；讲座、咨询活动每少1场扣1分，扣完为止。2.积极承办学校就业大讲堂活动，组织成功有序（3分）。3.能按上级要求把专业教育和创新创业教育有机融合（2分）。 | 积极开展就业创业教育活动，开展就业创业咨询；积极承办学校就业创业大讲堂活动。以各院系上报文字、图片材料为依据。 |
| 2 | 信息服务与招聘活动（8分） | 1.设立微信、信息栏、橱窗、LED屏、网站等平台，即时提供就业信息（2分）；3.规范举办专场招聘活动不少于每200名毕业生1场（6分）；专场招聘活动每少1场扣1分，扣完为止。 | 通过多种渠道多种方式为毕业生提供就业信息，积极举办各类招聘活动。以各院系上报文字、图片材料为依据。 |
| 3 | 就业创业管理（6分） | 1.建立用人单位信息库，建立困难毕业生帮扶工作台账，建立“一对一”帮扶机制（2分）；2.按时参加就业创业会议和培训（2分）；3.按时报送相关工作材料（2分）。会议每迟到或早退1次扣0.1分、旷会1次扣0.2分；报送材料每迟报1次扣0.1分，漏报1次扣0.2分。  | 认真统计本单位毕业生就业创业信息，及时上报就业数据；积极开展困难毕业生就业创业帮扶。参加招生就业创业工作会议和报送相关材料。 |
| 4 | 就业创业结果（77分） | 就业率(45分）众创空间建设（13分）创新创业大赛（12分） | 1.当年毕业生3月30日总就业率（3分），协议就业率（2分）；2.当年毕业生6月30日总就业率（3分），协议就业率（2分）；3.当年毕业生8月30日总就业率（15分），协议就业率（7分）；4.当年毕业生12月1日总就业率（10分），协议就业率（3分）。在完成学校本年度就业率目标的前提下按就业率/协议就业率进行排名，第一名满分，后面依实际就业率和第一名比较，按比例得分；学校对就业信息进行核查，每错一名学生，扣0.5分，扣完为止。5.各学院建设有创客之家等众创空间，并挂牌正常运营（2分），建有校外大学生创新创业实践基地等并挂牌运营（2分）。依实地查看和上报的视频、图片为准6.完成阳光众创空间分配的入住创业团队数，并能遵守空间管理，完成孵化至项目顺利毕业（9分），依完成情况按比例得分。7.按照学校安排，开展学院内各类就业创业大赛（3分），依上报的比赛方案、比赛照片、视频等实际情况得分，没有举办不得分；积极参加学校举办的各类就业创业比赛并完成所分配的参数名额（9分），依参赛情况、完成任务数按比例得分。 | 以当年毕业生截止3月30日、6月30日、8月31日和12月20日4个时间节点在《河南省大中专毕业生就业信息管理系统》中的总就业率、对口就业率为计算依据。 |
| 5 | 就业创业典型（3分） | 根据院系毕业生数提供就业典型资料（毕业生数≥500,5人；500>毕业生数≥200,3人；毕业生数<200，1人）； | 完成任务得满分，其他依完成情况按比例得分 |
| 6 | 毕业生满意度（2分） | 依第三方机构对各个专业就业满意度的调查结果为准得分。 |  |
| 7 | 就业创业总结报告(2分) | 开展毕业生就业状况跟踪调研，健全和完善相关专业预警和动态调整机制，高质量编写毕业生就业总结报告（3分）。 | 依完成情况得分 |
| 8 | 奖励分数 | 比赛奖励 | 1.每次参加国家级就业创业比赛，获得一、二、三等奖分别奖励10、8、5分;2.每次参加省级创新创业比赛，获得一、二、三等奖分别奖励8、6、4分；3.每次参加校级创新创业比赛，获得一、二、三等奖分别奖励3、2、1分。 | 依比赛通知、获奖文件、获奖证书为准 |
| 新闻宣传奖 | 在国家级、省级、市级党委、政府部门主办的新闻媒体中宣传报道学校就业创业典型事迹、先进经验的，每篇分别奖励10、7、3分。 | 已上交实物为准 |

南阳农业职业学院 2022年3月7日印发

 （共印30份）